

在集市狂奔的黄牛回家了

本报讯 4月19日上午,安阳市殷都区许家沟乡下堡村出现了惊心动魄的一幕:一头受惊的黄牛,在下堡村集市上横冲直撞、狂奔不止,严重威胁过往车辆和行人安全。所幸安阳市公安局殷都分局许家沟派出所副所长金江波和辅警刘杰及时赶到,与熟悉黄牛习性的热心群众一起,合力将其制伏。

“不好啦,下堡村集市上有一头受惊的黄牛,见到行人和车辆便横冲直撞,控制不住啦!”4月19日9时41分,许家沟派出所

接到群众报警后,副所长金江波带领辅警刘杰立即赶往现场处置。

到达现场后,民警发现受惊黄牛奔跑的地段处于人员集中区域,给过往车辆和行人安全带来极大威胁,情势十分紧急。为避免群众受到伤害,民警一边疏散围观群众,一边寻找有利地形,伺机对受惊黄牛进行控制。

受惊黄牛被赶至一偏僻地方后,待其情绪稍稍稳定,金江波和熟知黄牛习性的热心群众一起,近距离接触黄牛,并迅速将麻绳

穿过黄牛的鼻环,将其控制。随后,民警拉着绳子准备将黄牛送回主人家中。

行至半路,黄牛被行驶的货车惊吓,再次狂躁不止,并向路上一名中年妇女冲去。金江波不顾自身安危,迅速上前将受惊黄牛控制。其间,金江波险些被受惊黄牛伤到,幸好躲避及时,周围热心群众也及时上前协助,与金江波一起,再次将黄牛制伏。历经两个多小时,黄牛最终被安全送至主人家中。

(胡阳)

辖区群众的安全感满意度提升了

本报讯 近年来,嵩县公安局德亭派出所坚持民意引领,深入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不断强化为民服务宗旨意识,扎实推进“枫桥式派出所”创建,有力提升了派出所的社会治理能力,辖区群众安全感和满意度不断提升。近日,德亭派出所被洛阳市委政法委命名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

该所始终贯彻落实执行主题党日、集中学习、“三会一课”

等规定动作,并适时开展入党初心故事分享、参观红色基地等特色活动,充分发挥党组织红色战斗堡垒作用,大力营造浓厚的红色警营氛围。

该所坚持创新治理,提升治理能力。一是根据辖区实际情况,充分依靠社区警务、“一标三实”基础信息采集工作等优势,坚持日常走访排查,人防、物防、技防、心防“四防并举”;广泛听取群众心声,努力获取各类涉稳信息、不良苗头,做到提前预警、超前决

策,早发现、早化解。二是创新调解模式,全面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活动。落实开门接访、主动约访、带案下访、上门回访等长效机制,切实把矛盾化解在基层、解决在萌芽状态,力争做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

2020年,该所共成功化解矛盾纠纷102起,连续10年没有发生一起“民转刑”案件,连续15年没有发生恶性案件,辖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胡晓 杨新亮)



近日,卫辉市公安局交警大队组织宣传民警结合当前教育整顿工作,到国网卫辉市供电公司开展“醉驾入刑”十周年主题宣传进企业活动。

河南法制报记者 穆黎明 通讯员 王付荣 摄影报道



近日,封丘县公安局留光派出所以教育整顿为动力,组织召开全镇消防安全教育培训推进会,向群众讲解消防安全知识,增强群众消防安全意识。

河南法制报记者 穆黎明 通讯员 进昌 摄影报道



近日,长垣市公安局刑警大队结合教育整顿工作,在赵堤派出所的配合下,成功破获一起盗窃案件,抓获两名盗窃犯罪嫌疑人。河南法制报记者 穆黎明 通讯员 化玮 摄影报道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郑州工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债权转让通知暨债务催收联合公告 (HNZCCS-20210021)

根据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郑州工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已将其对下列债务人及其担保人享有的主债权及担保合同项下的全部权利,依法转让给郑州工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与郑州工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联合公告通知各债务人及担保人以及其他相关各方。

郑州工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上述债权的受让方,现公告要求公告清单中所列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人、担保人及其相关担保主体、清算主体等相关当事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郑州工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履行主债权合同及担保合同约定的偿付义务或相应的担保责任。

特此公告。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郑州工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4月30日

河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宋先生 联系电话:0371-56826656

住所: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号河南传媒大厦26层

郑州工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亚芳 联系电话:15838301682

住所: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商务外环路5号18层1808室

- 注:1.本公告清单列示截至基准日的债权本金、利息余额,基准日后债务人和担保人应支付的利息、违约金、相关费用等按照相关合同协议、生效法律文书及法律法规的规定计算。
- 2.若债务人、担保人因各种原因更名、改制、歇业、吊销营业执照或丧失民事主体资格的,请相关担保主体及/或主管部门代为履行义务或履行清算责任。
- 3.清单中的“担保人”包括保证人、抵押人、出质人。
- 4.本公告清单列示的金额由于计算方法等原因与实际金额可能存在较大误差,具体以相关合同协议及有效法律文书计算为准。
- 5.本公告如有漏登、错登,以实际债权凭证为准。

公告清单(基准日:2021年3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权名称	本金	利息	诉讼费用	合计	担保人名称
1	浙川县金帝服装有限公司	9,850,000.00	2,893,359.41	83,456.00	12,826,815.41	南阳金开源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金子龙
2	中方实业浙江制造有限公司	4,995,853.45	1,525,206.49	24,499.00	6,545,558.94	南阳金开源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杨清强
合计		14,845,853.45	4,418,565.90	107,955.00	19,372,374.35	

法院公告

民权县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本院定于2021年6月1日10时至2021年6月2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商丘市民权县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sf.taobao.com/law_court.htm?spm=0.0.0.0.gauAk8&userid=2021261174 户名:民权县人民法院)进行公开拍卖民权县冰熊大道西段南侧城市豪庭3号楼1单元501室,详细信息请登录上述网址浏览查询。有意竞买者请按网站公布要求参加竞买。联系人:杜法官,联系电话:19837091633。

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拍卖公告

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5月19日10时起至2021年5月2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网址: http://sf.taobao.com,户名:郑州市中原区人民法院)对郑州市中原区西环路西、郑上路北湖新园小区3号楼1单元3层东户进行第二次公开拍卖活动。

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变卖公告

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https://sf.taobao.com/0395/02)。定于2021年5月15日10时至2021年7月14日10时止变卖下列财产:漯河市郾城区淞江路北侧义务国际商贸城(一期)1幢1层156、158号房产。有意竞买者请登录上述网址查看本院发布的《拍卖标的调查情况表》《拍卖公告》《拍卖须知》中的要求和说明。咨询电话:0395-3561229,特此公告。

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根据河南省焦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2020)豫08民终2060号民事判决书,依法将被被执行人郭雅楠名下车牌号为豫HY075号速腾牌汽车予以拍卖,具体事项请登录淘宝网司法拍卖网。联系电话:19839121199(王法官)。

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根据河南省焦作市山阳区人民法院已发生法律效力(2014)山民一初字第00554号民事调解书,依法将被被执行人唐斌位于河南省焦作市解放区民主中路179号华苑新城6号楼1单元14号房产予以拍卖,具体事项请登录淘宝网司法拍卖网。联系电话:19839121689(岳法官)。

浚县人民法院公告

浚县人民法院将于2021年6月5日上午10时-6月6日上午10时止(延时的除外),在河南省鹤壁市浚县人民法院京东司法网络平台上对信阳市春燃石油有限公司所有的位于河南省信阳市潢川县付店镇周岗村新建村民组(312国道南侧)的国有土地使用权(不动产证号:20170000137号)及该土地的地上附着物进行公开拍卖活动(第一次)详情请关注(网址: http://sifa.jd.com/2119,机构名称:浚县人民法院)。

汝州市人民法院公告

刘稼硕:本院受理原告高梓溢诉被告刘稼硕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参加诉讼通知书、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6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本院民一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明理路道路施工断行公告

为了向西打通莲湖东路,方便周边居民出行,计划建设莲湖东路跨莲湖桥及引道。该桥东引道需向东顺接至现状莲湖东路,根据郑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批复的《莲湖东路跨莲湖桥梁及衔接道路工程保通方案》,将对明理路莲湖东路交叉口进行断行施工。

断行区间:明理路(商鼎路-七里河南路)、莲湖东路(明理路至徐庄街)。

断行时间:2021年5月10日0时至2021年7月10日24时。

为确保断行期间道路交通安全畅通,保障广大人民群众出行安全,行人及车辆请提前绕行。

因施工带来不便,敬请谅解。特此公告。

郑州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江西建工第一建筑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4月30日

债权转让公告

隋鹏、路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相关法律规定,以及我与王桂真签订的《债权转让协议》,我已将合同编号:中原银(商丘)经营字2015第925018号的《个人借款合同》项下形成的对隋鹏的债权621980.00元(截至2021年3月14日)转让给王桂真,与上述转让债权相关的担保权利及其他权利一并转让。你们作为上述债务的借款人及担保人,现我发出债权转让公告,请你们立即向王桂真履行偿还义务,本债权转让公告未经债权人书面同意不得撤销。

特此公告!
公告人: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丘分行
2021年4月30日

公告

张云锋(身份证号码:411221196605050017):你于2014年至2015年在沛池县果园乡孟村六组建设养牛场一处,因修建南淝高速公路,根据规划需占用你建设的养牛场,也将根据国家的相关政策对你的养牛场设施进行补偿。现因你下落不明,经多方联系,长时间寻找均找不到你本人,为了不影响南淝高速公路的建设工期,现只好对你进行公告。请你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日内到沛池县南淝高速公路(沛池段)工程建设指挥部申报登记你所建设的养牛场财产。逾期视为你自动放弃你的财产申报权。南淝高速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沛池段)将委托已取得资质的评估公司对你的养牛场财产和设施补偿价值进行评估予以补偿,并将你的养牛场财产补偿款留存于沛池县果园乡财务专用账户。逾期后你将永久丧失对你养牛场财产补偿数额的异议权利。特此公告。
沛池县果园乡人民政府
2021年4月30日